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曾元科 電話:8462860#563

電子信箱:tsenyuanke@gmail.com

受文者: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4011581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A09030000E 1145502414 senddoc1 prin、

A09030000E_1145502414_senddoc1_Attach (376550000A_1140115815_ATTACH1.pdf \ 376550000A_1140115815_ATTACH2.pdf)

主旨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114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暑假共同備課研習」,請鼓勵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參加及惠允公假登記,並核予講師公假出席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4年6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2414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,發展有效教學基地,提升 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,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本案課程表如附件,相關資料臚列如下:
 - (一)時間:114年8月11日至13日,共計3天,於國家教育研究 院三峽總院區辦理。
 - (二)参加對象: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。
 - (三)交通費補助對象為講師(擔任講師者則不以學員身分核予研習時數,另須備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購票證明或檢具票根核銷交通費)。





四、報名旨揭研習者,請於114年7月25日(星期五)至114年8月5 日(星期二)前上網報名(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 /NAWeb/Services/wFrmYearPlan.aspx),如有相關疑義, 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黃仁瑜小姐,聯繫電話:(02) 7740-7510 •

五、為響應環保政策,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 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 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:電2835/86533文



